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22-072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7日以短信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通知》。2022年12月12日,公司在总部办公楼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钟朝晖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位,实际出席董事7位,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考察,提名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何坤垦先生、赖宏飞先生、徐志锋先生、张宇洵先生等六人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李璞蛟先生、徐小伍先生、姜春波先生等三人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详细情况见附件: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公司第六届董事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中拟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1.1《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1.1《提名钟朝晖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1.1.2《提名钟剑威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1.1.3《提名何坤垦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1.1.4《提名赖宏飞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1.1.5《提名徐志锋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1.1.6《提名张宇洵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1.2《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2.1《提名李璞蛟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1.2.2《提名徐小伍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1.2.3《提名姜春波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部门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其他董事候选人一起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选举。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将按照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2年12月修订)执行。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不得有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非累积投票方式逐项审议。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外部董事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促进公司董事会规范管理和有效运行,提升外部董事(是指由公司以外的人员担任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以外其他职务)履职和服务保障工作水平,充分发挥外部董事作用,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董事会规范建设与运行管理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公司拟制定《外部董事管理制度》。

《外部董事管理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应对水泥行业形势变化,进一步提高公司竞争力,建立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做到责任、业绩、报酬相统一、体现薪酬与岗位价值、企业效益、能力相当等因素相匹配,经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后,公司拟对现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2年12月修订)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2024)〉的议案》。

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22)3号》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定了《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2024)》。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12月13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82)。

特此公告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2日

附件: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钟朝晖先生:男,1969年2月出生,1991年7月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12年至2013年5月任本公司董事长助理;2013年5月至2016年12月任本公司副董事长;2016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

钟朝晖先生持有公司股票155,000股,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本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钟剑威先生:男,1985年4月出生,工商管理专业,大专学历。2006年入职本公司,先后任本公司物资供应部副部长、董事长秘书等职务。2016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钟剑威先生持有公司股票96,100股,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本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何坤垦先生:男,1972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1991年7月至2013年11月,先后在梅州市文福水泥厂、梅州市塔牌营销有限公司、广东塔牌混凝土投资有限公司任职,先后任生产科副科长、化验室副主任、车间主任、副经理、经理、党总支书记等职务;2013年12月至2020年1月任本公司董事、党委书记;2020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赖宏飞先生持有公司股票123,300股,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本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徐志锋先生:男,1978年4月出生,高中学历,2014年清华大学企业家自主创新高级研修班结业。2000年7月至今先后在甸岭县诚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甸岭县福兴置业有限公司、甸岭县福兴置业有限公司担任业务副经理、业务经理、副董事长等职务;自2016年12月起兼任甸岭县政协第十二届、第十三届常委,甸岭县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合会执行会长,深圳市甸岭商会常务副会长。

徐志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徐永寿先生系父子关系,与本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张宇洵先生:男,1988年4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北京大学MBA,英国兰卡斯特大学金融学硕士。2015年9月至2020年10月,任职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2020年11月起至今,任职于广东粤海控股有限公司投资与资本运作部。

张宇洵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张能勇先生系父子关系,与本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李璞蛟先生:男,1974年5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律师。2007年10月至今在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任律师,现为高级合伙人;曾任深圳市律师协会国际与港澳台委员会委员、反垂断委员会委员以及公平交易法律业务委员会副主任;2010年6月至2016年5月曾任本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具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与本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徐小伍先生:男,1973年6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美国纽约理工学院MBA,资深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税务师,曾兼任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第五届理事会理事、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第五届理事会理事,第三届全国会计知识竞赛深圳赛区特聘专家。先后任安徽省潜山县财政局科员、深圳一飞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深圳华鹏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深圳国浩会计师事务所执行合伙人、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副所长,2015年10月至今任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副所长。兼任深圳市发改委外聘财务专家,深圳市会计系列高级职称评委会委员,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服务委员会委员,深圳市尚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佳兆业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5月起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具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与本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姜春波先生:男,1967年3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经济师。1982年8月至2017年3月在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洛阳矿山机器厂)工作,历任技术员、生产科长、副厂长、销售总公司副总经理、客户服务部主任等职务。多次获得河南省及洛阳市科技进步奖,获得多项实用新型专利。2020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与本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22-073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以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7日以短信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通知》。2022年12月12日,公司在总部办公楼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由公司监事长钟朝晖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提名委员会考察,提名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何坤垦先生、赖宏飞先生、徐志锋先生、张宇洵先生等六人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李璞蛟先生、徐小伍先生、姜春波先生等三人为第六届监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详细情况见附件: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公司第六届监事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中拟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1.1《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1.1《提名钟朝晖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1.1.2《提名钟剑威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1.1.3《提名何坤垦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1.1.4《提名赖宏飞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1.1.5《提名徐志锋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1.1.6《提名张宇洵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1.2《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2.1《提名李璞蛟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1.2.2《提名徐小伍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1.2.3《提名姜春波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部门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其他董事候选人一起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选举。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第六届监事会董事薪酬将按照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2年12月修订)执行。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责,不得有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非累积投票方式逐项审议。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外部董事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促进公司董事会规范管理和有效运行,提升外部董事(是指由公司以外的人员担任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以外其他职务)履职和服务保障工作水平,充分发挥外部董事作用,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董事会规范建设与运行管理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公司拟制定《外部董事管理制度》。

《外部董事管理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应对水泥行业形势变化,进一步提高公司竞争力,建立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做到责任、业绩、报酬相统一、体现薪酬与岗位价值、企业效益、能力相当等因素相匹配,经公司拟对现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2年12月修订)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2024)〉的议案》。

董事会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22)3号》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拟定了《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2024)》。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2024)》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2月12日

附件: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李斌先生:男,1967年11月出生,大专学历。1989年7月至2009年5月先后担任梅州市文福水泥有限公司工会干部,甸岭恒基建材有限公司副经理,本公司前身广东塔牌集团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副主任、团委书记,惠州龙门分公司副经理、党总支副书记、工会主席。2010年6月至2013年5月任本公司职工监事,2014年4月至2015年6月以及2020年1月至2021年12月28日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6月至2016年1月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2016年1月至今担任党委书记、工会主席。2021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审计部部长。

李斌先生持有公司股票49,000股,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本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钟毅女士:女,1985年10月出生,汉族,大专学历。2007年7月至2013年5月在本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工作。2013年5月至今在本公司任监事。

钟毅女士持有公司股票15,000股,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本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编号:2022-081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姜春波,作为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本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证书。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保监会《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本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本人不是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及主要负责人。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本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本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二、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本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四、本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五、本人最近三十天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六、本人未因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七、本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八、包括该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九、本人在该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本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委托该公司董事会将本人的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一、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意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是 □否□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二、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形。

√是 □否□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三、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意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是 □否□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四、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五、包括本次提名的公司在内,本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声明人郑重声明: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本人在担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该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尽快辞去该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本人授权该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及其他有关本人的信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人行为,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声明人(签署):姜春波
2022年12月12日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编号:2022-079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李璞蛟,作为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本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证书。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保监会《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本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本人不是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及主要负责人。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本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二、本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本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四、本人不是最近三十天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五、本人未因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六、本人未因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七、本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是 □否□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八、包括该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九、本人在该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本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委托该公司董事会将本人的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一、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意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是 □否□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二、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形。

√是 □否□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三、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意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是 □否□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四、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五、包括本次提名的公司在内,本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声明人郑重声明: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本人在担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该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尽快辞去该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本人授权该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及其他有关本人的信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人行为,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声明人(签署):徐小伍
2022年12月12日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编号:2022-078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姜春波为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本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被提名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被提名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被提名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证书。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保监会《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被提名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被提名人不是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及主要负责人。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被提名人不在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二、被提名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